

## 噶吧哖事件紀念園區

### 111年度暑期青年志工招募簡章

#### 一、辦理目的

為善用本園區豐富文化資源，並提供青年學子充實課外生活、多元參與社會服務之機會，使其擴展對於玉井當地乃至臺灣整體歷史視野，同時豐富人生閱歷，特招募本年度暑期志工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文化局。

三、招募對象：國中(含)以上之在學學生，對歷史、文化或志願服務有興趣者。

四、招募名額：預計錄取10至15名，並視實際招募狀況增減。

五、服務期間：111年7月9日(六)至111年8月28日(日)期間之星期六、日。

#### 六、服務時段

服務時段		時數
上午	09:00-13:00	4小時
下午	13:00-17:00	4小時

※服務期間內總服務時數不低於20小時。

※每個時段值勤之青年志工以3位為上限，如遇超過上限情形，將由本園區協調。

#### 七、報名時間及方式

(一) 報名受理期間：自公告日起至111年5月31日止。

(二) 簡章及報名表索取：

1. 實體簡章：至本園區辦公室索取實體簡章及報名表。

2. 網站下載：

(1) 至本局網站(<http://culture.tainan.gov.tw/index.php>) → 「便民服務」 → 「表單下載」中下載電子檔案。

(2) 至本園區網站(<http://tapanipark.culture.tainan.gov.tw>) → 「便民服務」 → 「下載專區」中下載電子檔案。

(三) 收件方式：請將報名表備妥完善後，下列三種方式擇一送達。

1. 親送報名：開館時間內親送至本園區辦公室。

2. 郵寄報名：掛號郵寄至本園區，並於信封備註「青年志工小組收」。(以郵戳為憑)

3. 電郵報名：將報名表轉PDF格式後，寄至yylee93@mail.tainan.gov.tw，主旨為「○○○申請青年志工報名表」，並於寄出後電洽本園區李小姐確認是否有收到。(以收信時間為憑)

#### 八、報名作業流程

- (一) 書面審查：報名表審查後，合格者聯絡參加面談。
- (二) 面談：預計於111年6月18日(六)至本園區辦理面談甄選，當日上午09:30起開始報到，依報到順序進行面談。(如遇重大事件無法如期前來，請來電園區向李小姐確認)
- (三) 錄取：錄取結果預計於111年6月24日(五)17:00前公告於本園區網站。

#### 九、職前訓練：(未參加視為放棄)

- (一) 訓練時間：預計為111年7月2日(六)10:00-12:00。
- (二) 地點：本園區後側教室。
- (三) 內容：認識歷史、環境介紹、接待禮儀等。
- (四) 職前訓練時數列入服務時數。
- (五) 於職前訓練時，將統計並協調每位志工之服勤時間。

流程項目	時間	備註
報到	09:30-10:00	敬請準時報到
噶吧哖事件等歷史內容	10:00-11:00	
環境巡禮	11:00-11:30	
值勤工作要點	11:30-11:45	
班表確認	11:45-12:00	
訓練結束		

- 十、服務時數：個人服務總時數由本園區給予時數證明書或時數條。

#### 十一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值勤時遲到者將扣除服務時間，以半小時計，不足半小時仍以半小時計算。
- (二) 青年志工均為無給職。
- (三) 青年志工均應遵守本園區相關服務規章。
- (四) 服務時應穿著服務背心。服務期間應聽從園區值班人員輔導，如有行為不良、態度不佳或違反規定之情形，經三次規勸未能改善者將不予開立服務證明，並不得再申請本園區青年志工。
- (五) 未經同意擅離園區之學生，即不認證志工服務時數且喪失志工資格。
- (六) 如當日無法服務者，務必於前2日告知(病假除外)；若服務當日無故未到達

2次以上者，即喪失志工資格不予認證且不得再申請本園區學生志工。

- (七) 報名資料不足或填寫不完整者，恕不受理報名；報名資料恕不退還，資料內容除審查人員均予保密。

## 十二、聯絡我們

噶吧哖事件紀念園區

地址：71445臺南市玉井區樹糖街22號

電話：(06)574-1025

傳真：(06)574-1026

若有任何疑問，歡迎與我們聯絡。

## 噍吧哖事件紀念園區 111 年暑期青年志工招募報名表

姓名		性別		生日	民國 年 月 日
身分證字號		市話		手機	
通訊地址	□□□-□□				
就讀學校及年級班別	(校名) 年 班				
緊急聯絡人		關係		手機	
參加志工服務動機與自我期許(可複選)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對社會服務有興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業需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認識地方歷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想結交新朋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空閒時間太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磨練自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熱愛與人分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_____					
學生證(正面)			學生證(背面)		
<b><u>未滿 18 歲青年家長同意書</u></b>					
<p>本人知悉並同意子女至貴園區提供志願服務，將善盡鼓勵子女認真學習以及遵守園方相關規定，若因不遵守規定造成任何意外，本人願意自行負責。</p> <p>此致 噍吧哖事件紀念園區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家長簽章： 聯絡電話： 日期：111 年 月 日</p>					
審核結果 (此欄由園區填寫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通過				
備註	未滿 18 歲需家長簽名同意並蓋章。(家長未簽名者，審核直接以未通過論)				

## 噶吧哖事件紀念園區暑期青年志工服務守則暨值勤規定同意書

- 1、每日服務值勤時間分為兩階段：09：00~13：00 及 13：00~17：00，請於服務時間 前至園區辦公室簽到並安排勤務。  
(遲到記 2 點)
- 2、值勤不可依自己方便隨意調動時段。如因有事不能在排定時間值勤時，必須事先與園區聯絡請假。第二次未請假者，即喪失志工服務資格且不得再申請本園區學生志工。  
(臨時請假記 2 點、缺席未告知記 4 點)
- 3、值勤時，需穿著服務背心和配戴志工服務證，以利識別。  
(未著背心及配戴不齊記 2 點)
- 4、服務時，請注意志工形象(值勤時不吃零食、不聽音樂及玩手機遊戲、不聚談)，發揮熱忱服務觀眾。  
(未遵守記 3 點)
- 5、值勤時，應積極主動協助活動進行、維護展場或活動秩序、整潔，親切確實，不擅離職守。  
(未遵守記 3 點)

服務期間表現良好者，期滿頒發感謝狀表揚；如未能遵守規定將予違規記點，累積超過 6 點，本園區逕行取消志工資格，並通知家長。

※本人謹明瞭以上規定，並願意遵守貴園區公共服務守則。如未遵守，願接受園區取消志工服務資格，特此聲明。

立書人簽章：

立書日期：111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日

## 噶吧哖事件紀念園區暑期青年志工可值勤時間登記表

填表人姓名：\_\_\_\_\_

可值勤服務時間登記表				
【請填寫並勾選您可以的日期及時段】				
服務期間：111 年 7 月 9 日(六)至 111 年 8 月 28 日(日)期間之星期六、日				
日期	星期	時段	勾選	說明： 1. 值勤服務時間： 上午 09:00-13:00，4 小時 下午 13:00-17:00，4 小時 2. 服務期間內總服務時數不低於 20 小時。 3. 每時段值班人數上限為 3 人，如遇超過上限情形，本園區將於職前訓練時協調。 4. 未能參加 7 月 2 日(六)職前訓練者，將視為自動放棄錄取資格。(值勤訓練列入服務時數) 5. 於職前訓練確認班表無誤後，本表所填時間才正式生效。開始志工服務後，如因故無法值勤，應提前 2 天請假(除突發狀況及病假除外)。
	週六	上午		
		下午		
	週日	上午		
		下午		
	週六	上午		
		下午		
	週日	上午		
		下午		
	週六	上午		
		下午		
	週日	上午		
		下午		
	週六	上午		
		下午		
	週日	上午		
		下午		
	週六	上午		
		下午		
	週日	上午		
		下午		
總時數 (由園區填寫)				

※如欄位不足，可自行編輯增加。